

松原市房屋征收经办机构
2026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表
- 二、 收入预算表
- 三、 支出预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 项目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经办工作及被征收房屋情况的调查登记房屋征收补偿事宜的协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拟定征收补偿方案；负责房屋征收补偿档案的建立和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经办科、审核科、分配科、法规科、党务人事科、综合科、财务科。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67.29 万元。比 2025 年比减少 45.10 万元。主要原因为办公楼租赁费及水电费减少。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67.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7.2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6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7.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2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6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3.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02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29 万元，占 1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40.53 万元，占 90%；公用经费 26.76 万元，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78 万元，占 12.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68 万元，占 4.0%；

城乡社区（类）支出 203.81 万元，占 76.3%；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02 万元，占 7.5%。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7.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0.5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6.76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比 2025 年预算数无变化。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

2026 年 1 家单位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7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40.89 万。主要原因为办公楼租赁费及水电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我单位无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我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我单位 2026 年无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整体支出 267.29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67.2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保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顺利开展。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我单位无预算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经费：指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